

证券代码：601318 证券简称：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25

## 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深圳市并以电话连线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，实到董事 13 人，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13 票。本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主持，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合规负责人的议案》

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北大方正集团重整投资协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方正集团重整进展的公告》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